

**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9學年度第2學期
藝術產業學分學程 招生資訊**

學程類別	開放招生	開放臺灣大學系統學生申請	開放學士班學生申請	開放碩博班學生申請	招生名額	
					本校	臺灣大學系統個別學校
事前申請	是	是	是	否	26	2

學程簡介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為培育藝術產業人才，使學生具備從事藝術商品生產和藝術服務經營活動等相關知能，由本校美術系承辦設立「藝術產業學分學程」。課程範圍涵蓋古今藝術的分析與討論、藝術產業的經營管理與策展實務、藝術品的鑑定、文化資產保存與活化等多元化的面向。 招收對象為本校及臺灣大學系統學校學士班非應屆畢業之學生，於在校期間得申請修習本學程共24學分，本學程每學年甄修名額上限為30名。
申請方式	於系統開放期間報名
書審資料	歷年成績排名百分比、歷年學業平均，以上資料由教務處提供，無須上傳
承辦單位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學系
聯絡方式	美術系：陳芊含，02-7749-3027，taila2008@ntnu.edu.tw
備註	

最後異動日期時間：2021/03/18 14:01:20